

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我国三年抗疫实践系列述评之五

新华社记者

兔年春节临近，候车大厅内，人头攒动；检票闸机口，秩序井然。春运开启第九天，全国共发送旅客约3.44亿人次，流动中国不断恢复生机与活力。

三年来，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我国在有效应对全球五波疫情冲击、有效守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同时，经济保持了4.5%左右的年均增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积极成果。

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必将进一步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强劲动力。

一手抓抗疫、一手抓发展，高效统筹取得实效

最近，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格外热闹，外贸“出海团”陆续回国，从海外市场带回的不仅有实打实的订单，还有对市场新动向的把握和未来发展的信心。

2022年，面对超预期因素冲击，我国外贸规模再上新台阶，首次突破40万亿元。随着疫情防控措施不断优化调整，稳经济政策措施持续显效，各地按下经济复苏“快进键”。

应对世纪疫情是一场大战大考，关键是如何做到既保生命、保安全，也保经济、保民生。

“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下，我国走出了一条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正确道路。

三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因时因势、科学决策，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重要遵循。

2020年初，疫情来势汹汹。紧要关头，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召开，要求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防控工作，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

2022年4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用“高效统筹”对防疫、稳经济的整体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202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放在“六个更好统筹”首位，在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对精准把握二者之间辩证关系和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作出了重要指引。

保持科学决策、创造性应对——十版防控方案和诊疗方案先后印发、二十条优化措施和新十条优化措施先后出台，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更名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由“乙类甲管”正式调整为“乙类乙管”……我国始终坚持科学、精准、主动，不断优化调整防控措施，努力用最小代价实现最大防控效果。

保持战略定力、稳中求进——从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到突出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我国始终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及时果断进行一系列重大部署，不断加大宏观调控力度、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最大程度稳住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

回首三年，我们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挑战，我们交出一份殊为不易的成绩单：2020年，率先实现经济增长由负转正；2021年，经济总量达114.4万亿元；2022年，国内生产总值预计超过120万亿元。

“中国经济‘稳住了’的背后，是科学精准的防控与有力有效的统筹。”清华大学中国发展规划研究院执行副院长董煜说，全国落实“更好统筹”要求，各项政策形成合力，在共同努力下，必将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

关键时出手、要害处发力，最大限度稳住基本盘

一边是疫情反复冲击，一边是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多重压力不断叠加。三年来，党中央察大势、把方向，在关键时出手、于要害处发力，牢牢掌握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动权。

千方百计稳住市场主体，这是稳大盘的底气所在。

新年伊始，山东省乐陵市启润轮胎(德州)有限公司车间内，工人们熟练地操作设备，车间一片忙碌。公司负责人韩孝圣说，几个月前，企业因原材料成本上涨、资金回

笼慢等，一度遭遇现金流紧张，“909万元留抵退税款及时到账，帮助我们渡过难关”。

推出“降、缓、返、补”组合拳、出台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将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扩围……从中央到地方，对市场主体的纾困帮扶力度空前；2020年，新增减税降费超2.5万亿元；2021年，新增减税降费超1万亿元；2022年，新增减税降费和退税缓税降费超过4万亿元。密集出台的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增强应对困难的底气。

多措并举保产业链供应链，这是经济社会运转的基础。

从建立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企业“白名单”制度，到搭建重点产业链供应链协调平台，打出保畅稳链“组合拳”；从足量发放使用全国统一通行证，到公路及航道、船闸防疫检查点“应撤尽撤”，打通交通“主动脉”“微循环”……逐个攻关重点地区突出问题，保交通物流畅通，稳产业链供应链运转。

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这是必须守好的底线。

春运返乡，农村地区群众用药就医牵动人心。近日，多部门紧急联合生产企业向农村地区免费供应医用制氧机1万余台。

解决好人民群众实际困难是统筹的应有之义。三年来，从确保生活物资供应不断、“粮袋子”“菜篮子”产品量足价稳，到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强化对特殊困难群众的兜底……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努力将疫情影响降到最低。

“围绕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周密部署，14亿人民的基本民生得到有效保障，有效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经济恢复发展。”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理事王军说。

既谋当下、又计长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伴随着新年的钟声，满载着家电、家具和日用品的50个集装箱，搭乘中欧班列长安号驶出西安国际港站，开往欧洲。数万列疾驰的中欧班列，为畅通双循环提供有力支撑。

越是形势严峻，越要坚定高质量发展

的信心与决心。三年来，我国将抗疫、稳增长、调结构、推改革有机结合，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统筹发展与安全——2022年全国粮食总产量达13731亿斤，连续8年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统筹部署的一系列粮食稳产增产举措落地见效，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有序释放煤炭优质产能，维护能源安全；锻长板补短板，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既抓好发展这个第一要务，又办好保证国家安全这个头等大事，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

近日，我国国产体外膜肺氧合治疗(ECMO)产品获批上市。作为国产首个ECMO设备和耗材套包，性能指标基本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从C919振翅蓝天到全面推进6G技术研发，在与疫情的持续斗争中，我国始终聚焦自立自强的科技政策，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三位一体推进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发展，努力把科技的命脉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持续深化改革——

对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作出重要战略部署，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的“四梁八柱”；《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发布，以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对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进行长远谋划……一个个重大部署着力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从区域重大战略纵横联动到高水平对外开放蹄疾步稳，一项项重要谋划疏通高质量发展发展的经脉。

当前，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一定能做好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这篇大文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新华社北京1月16日电)

财政部：进一步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经费保障

据新华社北京1月16日电(记者中敏)各级财政部门将按照“保健康、防重症”的总体要求，加大疫情防控经费投入力度，重点用于患者救治费用补助、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疫苗和接种以及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所需支出。

这是记者16日从财政部获悉的。财政部日前发布通知，要求各级财政部门进一步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切实加强疫情防控经费管理。

财政部称，各级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医疗资源建设投入，重点加强县级医院重症和传染病医疗资源建设，做好农村地区急诊急救、重症等资源横向统筹和扩容改造。支持地方使用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用于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领域项目建设，做好医疗救治特别是重症救治的应对准备，着力保障好群众看病就医需求，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通知明确，中央财政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各地患者救治、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疫苗和接种进行补助。对地方提升重症救治能力等承担支出在安排相关财力性补助资金时给予统筹考虑。省市级财政部门要充分考虑基层特别是农村地区疫情防控支出需要，加大对财政困难县区疫情防控的转移支付力度。

财政部要求，各级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统筹谋划，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多渠道筹措资金，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序规范组织资金调度，集中力量保障疫情防控必要支出。适应当前急需需要，提高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政资金拨付流程，建立完善防疫物资、医疗救治物资等急需资源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决不能因为经费问题影响疫情防控。本着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对于已明确的医院补助资金，要限期拨付到位，拖欠的要尽快拨付，帮助医院疏解困难，确保正常运转。

2023年我国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将提升至88%

据新华社北京1月16日电(记者刘诗平)水利部部长李国英16日在2023年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表示，今年全国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将提升至88%，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比例将达到57%。

在强化农村供水保障方面，因地制宜完善农村供水工程网络，积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规模化建设和小型工程规范化改造。实施水质提升专项行动，推动优质水源置换，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净化消毒设施设备配置率达到75%，强化水质检测监测，健全从源头到龙头的水质保障体系，加强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健全农村供水问题排查监测和动态清零机制，坚决守住农村供水安全底线。

在加强现代化灌区建设方面，积极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加快安徽怀洪新河、江西梅江、广西龙云、海南牛路岭等灌区建设进度，开工建设黑龙江三江平原、四川向家坝一期二灌区、广西下六甲、云南腾冲等大型灌区。加强灌区标准化现代化管理，持续推进数字孪生灌区建设。统筹推进灌区骨干工程与高标准农田灌排体系建设，提高灌排工程运行管护水平和服务能力，夯实粮食安全水利基础和保障。

《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关键词解读

殷琳曦

2023年1月16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尹伊君作《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报告从服务振兴发展、保障民生民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检察履职能力四个方面回顾了去年全省检察工作，并提出了2023年工作打算。现透过十个关键词对报告进行深度解读。

关键词1：“服务企业335工程”

报告原文：部署开展“5+10”护企安商和“服务企业335工程”检察行动，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有力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解读：2022年初，省检察院印发《关于深入开展“三服务”活动 以“335”工程助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部署推进“服务企业335工程”，即：三增强(增强群众幸福感、增强群众获得感、增强群众安全感)、三创新(创新长春智慧法务区检察机关一基地两中心建设、创新检企联络机制、创新民营企业合法权益集中统一保护机制)、五提升(提升基层班子建设水平、提升基层队伍建设水平、提升业务建设水平、提升基础建设水平、提升帮扶指导水平)。推动落实的具体举措包括大力推进企业合规试点，建立企业自主、各方参与、客观中立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促进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减少和预防企业犯罪；开辟企业维权“绿色通道”，打造高端企业法治服务开放式平台，促进提升企业风险防控和合规建设能力；推动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全面维护中国制造、吉商品牌合法权益；开展“对口服务联络吉林省异地商会”活动，各级检察院检察长开展走访行业协会、民营企业、重大项目活动，推动解决企业遇到的法治问题；开展民营企业权益集中统一保护专项行动，开展涉企行政处罚行政检察监督专项活动，强化涉企权益保障法律监督等。

关键词2：“一基地两中心”

报告原文：部署推进“一基地两中心”入驻长春智慧法务区。全面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与吉林大学通力合作，推动最高检将东北首家企业合规检察研究基地落户长春智慧法务区。

解读：省检察院按照省委、省委政法委统一部署，将法务区检察项目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坚持高位统筹谋划，全力推进长春智慧法务区检察项目建设，“一基地两中心”就是检察机关入驻长春智慧法务区的具体载体。“一基地”指的是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研究实践基地，“两中心”

指的是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知识产权检察综合保护中心。其中，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研究实践基地是省检察院与吉林大学的检校最新协作成果，全面按照2022年最高检最新颁布的检察研究基地管理办法各项要求进行建设，目前已逐步投入运行。

关键词3：检察长巡田

报告原文：创新以检察长巡田的方式督促保护黑土地，全省检察机关共开展“检察长巡田”417次。

解读：检察长巡田是检察机关助力生态吉林、美丽吉林建设的创新举措，通过检察长巡访、调研、实地办案、召开现场协调会等方式定期巡查辖区典型黑土区耕地，统筹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督促并推动整治农业面源污染、地下水污染、非法占用耕地、非法变更耕地用途、盗挖黑土、畜禽粪便污染等问题。采用这一办案方式能够有效将“田长+检察长”机制落细落实，实现黑土地保护专项工作常态化，保护促进黑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关键词4：“一案八查”办案机制

报告原文：建立“一案八查”办案机制，对涉未成年人案件逐案进行审查，依托刑事案件共发现并办理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案件252件、民事行政案件106件，帮助解决心理疏导、身体康复、生活安置等方面问题，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解读：该机制是由吉林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部门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积极探索总结形成的，充分考虑涉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特殊性，对每一件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全面细致审查八个方面内容，综合分析案件，确保更加综合、充分地运用“四大检察”职能，切实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具体需要审查的内容包括刑事司法合法性、强制措施精准性、刑事执行情况、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家庭监护情况、民事行政检察案件线索、综合救助情况、强制报告义务主体是否报案等八个方面情况。该机制在实现涉未成年人“四大检察”职能的相互支撑、一体协同和有机融合上具有突出效用。

关键词5：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

报告原文：会同公安机关出台“加强侦查监督与协作

配合的指导意见”，在全省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107个，市县(区)实现“全覆盖”，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督促立案1794件，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监督撤案2496件。

解读：2022年以来，省检察院与省公安厅共同推动在全省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执法办案中心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并下发指导意见，目前已实现了全覆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采取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刑事侦查双派驻方式，通过数据双向共享，使检察机关的侦查监督由传统个案监督向数据赋能监督转变，使检警协作走向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现代化。

关键词6：交叉巡回检察

报告原文：依法监督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常态化对省内监狱和看守所开展交叉巡回检察，对监管场所执法活动、检察机关履职情况实施“一检双察”，督促整改问题178个。

解读：交叉巡回检察是检察机关开展巡回检察的重要方式之一。主要是对监狱、看守所执行刑罚和监管执法活动深层次问题进行重点监督，并对承担派驻检察职责的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省检察院按照最高检的部署安排，采用“驻+巡”的检察监督方式，上下联动，内外协作，找准问题，细化方案，高质量开展交叉巡回检察。创新性地抽调会计、法医等专业技术人员和职务犯罪侦查业务骨干组成的机动巡回检察组，对交叉巡回检察组进行业务指导，帮助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取得了良好效果。

关键词7：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报告原文：依托“府院联动”推动制定实施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办法，促推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更加有力有效。

解读：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促进案结事了，实质性地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这是全省检察机关在依法履行职责基础上的更高要求。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履行行政检察监督职能，通过提出抗诉、检察建议和促成和解、公开听证、心理疏导、司法救助等方式，使行政争议得到彻底、有效、妥善解决。2022年，在最高检举办的“行政检察高质量发展论坛”上，省检察院应邀围绕“通过府院联动机制

有效化解行政争议”进行了经验交流发言。

关键词8：检察官业绩考评

报告原文：在全国率先开展检察官业绩考评试点工作，以好使管用的办法激发队伍活力，检察官业绩考评工作综合完成率居全国第一，在最高检考核工作线上调查4项评分中有3项排名全国第一。

解读：2020年初，最高检对检察官业绩考评工作作出具体部署。吉林省检察院作为全国四个试点之一，率先在全省三级检察院同步开展检察官业绩考评，针对不同业务条线检察官岗位职责，通过科学制定办案质量、效率、效果3类指标，合理确定不同指标的计分规则，使司法责任落实为检察官岗位责任和个人履职责任，推动检察官更好地办理案件，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

关键词9：“4+9”法定领域公益诉讼

报告原文：深入开展“4+9”法定领域公益诉讼，积极稳妥拓展新领域案件范围，深入推进公益诉讼案件“回头看”，更实履行好“公共利益代表”的神圣职责。

解读：5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2528件。不论是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4个诉讼法明确列举的领域，还是在以单行法形式增加的9个拓展领域(英雄烈士保护、未成年人保护、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安全生产、个人信息保护、反垄断、反电信网络诈骗、农产品质量安全、妇女权益保障)，全省检察机关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向社会治理的堵点、难点发力，取得突出成效。

关键词10：司法救助“2+1”制度保障体系

报告原文：扩大司法救助覆盖面，发挥司法救助“2+1”制度保障体系优势，加大对残疾人、老年人、农民工、妇女儿童等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

解读：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不断加大对因案致贫返贫家庭的司法救助力度，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从156.6万元逐年增长到997.2万元，五年间年均增长率达58.9%。取得这样的成果离不开相关协作配合机制的支撑，“2+1”制度保障体系就是省检察院联合省法院与有关省级部门出台的。其中，两项机制包括《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帮扶衔接机制的意见》《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的实施意见》，一个办法是《吉林省司法救助慈善基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